

证券代码：870044

证券简称：风控工程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北京风控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风控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鲁毅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，原聘请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履行完毕。鉴于公司发展需要，经综合评估，并经公司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友好协商，双方同意解除合作关系。公司拟聘请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风控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风控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9 日